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完成出售目標公司之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向買方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協議中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履行或達成，且完成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生。於完成後，目標集團各自將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目標集團各自之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計入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Kenneth Vun**

馬來西亞，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 *Kenneth Vun* 先生及 *Ong Gim Hai* 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Lim Joo Seng* 女士、*左提芬* 先生及 *楊振宇* 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http://nexion.com.hk> 刊發。